

第一号有伤数处，原册未注明，但查铅印清册<sup>①</sup>中注“有伤”字样，已于原册补记。

（瓷器）第25号座内附“御笔书画合璧”册页一册，连前后附页共计拾贰开，以上原册未注明，已补记。

（铜器）第92号上附玉件一块，又第91号上附铜环，照片均未照入<sup>[38]</sup>。

由于展品种类多、数量大，而准备时间短，不免出现记录的疏漏。即使是今天的文物点交也经常会发现一些点交单上的“未尽事宜”。双方在达成一致的前提下，对相应内容进行补注并签字确认是十分常用的点交方法。从这些详实的记录可以看出时人管理要求之高，工作之细。开箱记录与文物清册、文物照片一起构成了认定文物状况的重要依据。点交工作自9月17日开始，历时10天完成。对于没能展出的文物或附件，经点验无误后仍放回原箱，由皇家艺术学院保管。

伦敦展览结束后，文物点收工作仍遵循原法，由皇家艺术学院代表与筹委会代表核对清册及照片、办理交接手续，助理干事按照原顺序逐一核查文物并装入原箱。点收装箱完成后，四人于3月21日先行启程返国。

从筹委会与英方的点交可以看出，尽管这一工作以筹委会与皇家艺术学院为主体进行，但以“助理干事”名义来英的故宫四名工作人员实际承担了点交中文物“实操”的重任。

不论在国内或是英国，文物的每一次交接都是对其状况的核查与确认。从理论上说，故宫经与筹委会的点交已完成了文物的交接。筹委会与英方办理交接工作不必有故宫人员参与（其他参展单位事实上也并未参与）。但院方坚持每一次交接都必须有院内人员在场，表明其对文物安全的高度重视及在文物管理上的严谨、严格。

## 五、布展、撤展

与点交相同，布展、撤展也是最直接触碰文物的工作。因需将文物安全、美观的陈列在展柜中，其操作难度与风险比点交更大，故为确保安全、降低风

险，不论是在上海、伦敦或南京，故宫文物的布、撤展均由该院人员动手操作。

如在上海预展时，故宫就与筹委会约定，布展工作由院内指定专人动手。布展完成后双方共同封柜，展柜钥匙存入筹委会库房，库房钥匙由两方分别掌管。<sup>[39]</sup>南京汇报展亦是由最为熟悉“展品之开箱、检查、保管及陈列等事宜”的助理干事等人协助布、撤展<sup>[40]</sup>。

基于彼此的了解与信任，国内布、撤展工作相对顺利。但在伦敦，因理念的不同，中英在布展问题上曾出现分歧。英方人员常常无视中方，特别是故宫藏品应由“助理干事”动手操作的约定，擅自移动文物。<sup>[41]</sup>这引起了中方人员的强烈不满，并多次与皇家艺术学院交涉。几经沟通磨合，英方终于理解了我方诉求与原则，布展工作慢慢走上正轨，参展文物陆续布置妥当：

（我国展品）均尽可能范围内自置一架，不与何方物品混杂。铜器玉器之属，俱陈玻璃橱内。明代以前字画，则卷轴两端，特制玻璃木框。明后字画，艺展会以经济关系，不能一一配制框架者，则悬挂较高，距壁[壁]数尺，围以粗绳，参观者不能手触……展品放置不易稳定者，均以铅丝制架以便保持。漆器之属……其陈列橱内，置以水盂，中贮海绵，以资调节<sup>[42]</sup>。

可见当时的工作人员已经具备了丰富的陈列经验。这些措施与如今的展览布陈有许多相通或相似之处。

展览开放期间，助理干事每日均前往展厅确认文物状况。为增加趣味性，主办方每周会挑选一件“本



图6 展厅一隅<sup>⑧</sup>

<sup>①</sup> 筹委会选定所有参展文物后，曾将展品信息汇总印行《参加伦敦中国艺术展览会出品目录》，即文中提到的“铅印清册”。

<sup>⑧</sup> 图片来源：The Great Chinese Art Exhibition, Illustrated London News, 30 Nov. 1935, p. 985. (The Illustrated London News Historical Archive, 1842–2003) .